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彭筱棋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33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101245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580000A_1110124521_ATTACH1.odt、
376580000A_111012452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孝道教育行動學校遴選及表揚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8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97973E號暨教育部孝道「心」文化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積極推動孝道教育之學校，藉以激勵學校親師生全面參與校園中孝道文化之塑造，並透過分享各校之推動經驗，形塑優質之校園孝道文化，本署特訂定「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孝道教育行動學校遴選及表揚」，以表揚「109-110學年度積極推動孝道教育且具特色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」。
- 三、請有意願參選學校（含特教學校及五專）依本計畫之遴選指標，備妥書面及電子檔資料（孝道教育遴選報名表一式2份、佐證資料、授權書1份等），於111年10月3日（星期

學務處 111/08/15 10:13



1110004134

有附件



一)前，函送該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（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）彙整。

四、獲選名單將公告於本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網站，並視疫情趨於和緩，可辦理實體頒獎典禮無虞時，另案擇期公告辦理表揚活動，且於活動中頒贈行動學校獎座及精美標章，亦將另行邀請行動學校進行書面成果展示與進行經驗分享。

五、如有相關洽詢事宜，請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：

(一)聯絡人：許助理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(07) 7613875轉524。

(三)電子信箱：499@tea.nknush.kh.edu.tw。

正本：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